



爱丽丝

ALICE
ADAMS

[美]布思·塔金顿 著
丁立群 译

亚当斯



天津大学出版社
TIANJIN UNIVERSITY PRESS

ALICE ADAMS

爱丽丝·亚当斯

[美]布思·塔金顿 著

丁立群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爱丽丝·亚当斯 / (美) 布思·塔金顿
(Booth Tarkington) 著; 丁立群译. —天津: 天津大学出版社, 2018.5

ISBN 978-7-5618-6135-6

I. ①爱… II. ①布… ②丁…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
—现代 IV. ①I 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119028号

出版发行 天津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天津市卫津路92号天津大学内(邮编:300072)
电 话 发行部:022-27403647
网 址 publish.tju.edu.cn
印 刷 天津泰宇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开 本 148mm×210mm
印 张 9.5
字 数 280千
版 次 2018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6月第1次
定 价 36.00元

凡购本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烦请向我社发行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简介

《爱丽丝·亚当斯》(1921)是布思·塔金顿第二部获得普利策文学奖的小说，曾两次被改编为电影，并曾获“奥斯卡最佳电影”提名。亚当斯一家为中产阶级下层，家境清贫。父亲亚当斯先生正直但缺乏野心，多年来一直是老板J.A.兰姆先生手下的忠实职员，收入仅能维持家庭的基本生计；母亲亚当斯太太始终渴望过上更好的生活，并且对孩子的犯错常常视而不见；女儿爱丽丝也和母亲一样，充满幻想，希望进入上流社会，此外，她还想赢得富贵公子亚瑟·罗素的爱情，为此她更是时常矫揉造作。J.A.兰姆先生多年前为拓展业务曾让亚当斯先生和另外一名员工秘密研制一种胶水，但兰姆先生因又有新的业务，所以胶水厂的计划多年来一直被束之高阁，但这却成了亚当斯夫妇时常争吵的导火线。亚当斯太太认为亚当斯先生应该走出去，自己开办胶水厂，这绝对是发家致富的最佳选择，而亚当斯先生却认为背叛老板卑鄙可耻。那么最终亚当斯先生是否迈出这一步，爱丽丝又是否能赢得她钟爱的白马王子的爱情呢……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8
第三章	18
第四章	28
第五章	36
第六章	48
第七章	65
第八章	77
第九章	86
第十章	96
第十一章	107
第十二章	120
第十三章	139
第十四章	149
第十五章	163
第十六章	176
第十七章	187
第十八章	197
第十九章	208
第二十章	220
第二十一章	234

第二十二章	249
第二十三章	262
第二十四章	275
第二十五章	283
译后记	295

第一章

病号是个古板守旧的男人，他觉得护士不该把两扇窗户都打开，而护士笑嘻嘻的，只把他的抗议当作耳旁风，这越发让他看着生气。每到晚上，他就对她说，但凡有点常识的人都该知道夜风对人的身体有害。“佩里小姐，人的身体可不是什么都受得了的，”他不满地警告她，“就是个孩子，只要有点头脑，也该清楚病人不能被夜风吹着，就是没病也不行！‘不要吹夜风，不管你觉得自己身体有多棒。’小时候母亲就常常对我这么说。‘不要吹夜风，维吉尔，’她总说，‘不要吹夜风。’”

“我猜她的母亲也是这样和她说的。”护士说道。

“那当然了，我的外祖母——”

“噢，亚当斯先生，我猜您的外祖母就是这么想的，那时整个中部平原还是一片水汪汪的沼泽地呢，沼泽地的蚊虫肯定叮咬人，传播疟疾，特别是在人们没安装纱窗之前。可是，现在这些窗户可都安着纱窗呢，就不会有蚊子叮咬我们。所以您就别再胡思乱想了，只需乖乖地好好睡上一觉。”

“睡觉？”他说道，“说得轻巧！”

他认为4月的夜风最可怕，并表示这无疑会要了他的命。“人的身体竟然能熬过去，真是不可思议。”4月的最后一个晚上 he 说道，“可你和医生都该知道，身体也撑不了多久的！你们这是在害

人，让这 4 月的夜风一而再、再而三地害我——”

“不会再继续害您了。”佩里小姐打断了他，哄孩子似的说道，“明天可就是 5 月的夜风了，我想那可好多了，是吧？好了，冷静点，做个乖孩子，美美地睡个好觉。”

她让他吃了药，把玻璃杯放到屋子中央的桌子上，这才回到自己的小床上。只是静静地过了一会儿，她就轻轻地打起鼾来。听到鼾声，他满脸的倦意一下子变成了满脸的嘲讽。

“睡觉？哼，那是当然，谢谢啦！”

然而，他确实睡着了，虽说断断续续地，时而打个盹儿，甚至还做做梦，但双眼一睁，梦就忘得一干二净，而且总觉得身体哪儿不舒服，所以他以为，像往常一样，自己整夜都没睡着。他能感觉到窗外这座城市就像一头巨兽在黑暗中休憩。潜藏在夜间潮湿的烟雾下，它的身影无处不在。虽然在午夜后会尽量安静地待上几个小时，但如此庞然大物无法完全沉静下来的。就算是努力入睡的当儿，它都还在咕噜噜地消化着逝去的白日，而其中又融入了新一天的隆隆声响。远处的电车轨道上，如猫头鹰般的夜车搭载着最后一批乘客，时不时在转弯处发出几声呜鸣；煤烟笼罩的市郊平原上，依稀传来工厂里金属碰撞的叮当声；东面、西面、还有南面，都传来侧轨上更换引擎时的嘎嚓声以及呼哧呼哧的喷气声；上有无数电线摇晃，下有机械振动，空气中似乎到处都弥漫着微弱的嗡嗡声。

亚当斯年轻的时候，这些声响也曾惊扰过他的美梦，不过那时候他可能还不至于如此厌恶：就算在病中，他也认定这是他作为这座“活力之城”一份子的某种见证，并引以为豪；可到了 55 岁这个年龄，他对此只剩下了厌恶，因为这吵得他睡不着觉。用他的话

说，这让他“心烦意乱”，说到这一点，其实这世上几乎所有的人和事都让他觉得心烦意乱。

他听见送奶马车驶入楼下的横街，然后在每家每户门前都停留一下。送奶工抱着奶罐绕到这家的后门廊，马儿就慢慢悠悠地走到下一位顾客家门口等着。“到波洛克家了。”亚当斯数着马儿停顿的次数，想到，“希望牛奶在早餐前就酸臭变质。安德逊家也送好了。现在拿出来的这份是我们家的。听听，这讨厌的畜生！他才不管谁还想睡觉呢！”他抱怨的是那匹马，那家伙随心所欲地把重心从这个脚掌转移到那个脚掌，搞得马蹄铁在坑洼不平的砖石路上踏出哐当哐当的声响，然后又痛痛快快地抖了抖毛，可能是想驱赶过早出现的苍蝇。晨光照在窗户上，一只麻雀睡醒了，马上就叽喳起来，把这个小院子里其他树上的邻居都吵醒了，包括一只大嗓门的知更鸟。起初没有规律的几声鸣叫，很快就变成了此起彼伏的合奏了。

“睡觉？现在更不可能了！”

现在夜晚的私语已经变成了白日的喧嚣，远处货运机车的隆隆声也好像比一小时前天还黑着时变得更有生机了。一阵愉快的口哨声从楼下飘过，这可比刚刚那个送奶工的马儿更不懂得体谅睡梦中的人呢；接着，一群黑人劳工从楼下走过，也不知道他们这是上完夜班回家，还是出门去上早班，总之他们一路上有说有笑，老远就能听见他们自然随意的笑声，即便他们走远了，这笑声还在空中回荡。

为了避免灯光照眼，一张报纸靠在水壶上，挡住了病房里夜灯的光，可惜没挡严实，那逃出的一丝微光让亚当斯也觉得越来越讨厌。虽然他模模糊糊而又天马行空的想法往往是胡思乱想，而非合

理推论，可他就是觉着，夜灯对曙光的这种拼死抵抗让他想起了某种让人不快的东西，不过他怎么也想不明白，到底是什么东西那么让人不快。他解不开这个谜，这个谜也就愈加让他烦躁，但他又总觉得这个谜很快就能迎刃而解。其实解开这个谜对他来说也并非能给他带来什么快乐，不过要是他稍稍再做点反思，他就能得出这样的结论：夜灯对终将到来的太阳的卑微反抗，其实是激发了他心中一直隐约存在的某种想法，那就是该简要回顾一下自己卑微可怜的一生了。

尽管屋外的声响不断，他还是不知不觉地又睡着了。他再次睁开眼睛，看到睡在小床上的护士正要起床。看到这一幕，他可说不上高兴。在他看来，她的脸都睡变了形，好像在燥热的雕塑室里脸颊朝一侧躺置的泥脸。她迷迷糊糊地熄掉夜灯，把药递给病人，这才清醒了一些，脸也逐渐恢复了正常。“啊，真不错！咱们又度过了一个美好的夜晚。”她边说边走到盥洗室梳洗去了。

“你当然了！”他回嘴道，不过是在她关上房门之后才说的。

女儿的房间就在对面，只隔了一条窄小的走廊。这会儿他听见里面有走动的声音，知道她已经起来了。虽然一想到她就会心疼，其实他想到其他任何东西都会难受，但他还是希望宝贝女儿赶紧过来看他，因为他觉得只有她不会让他觉得心烦意乱。可惜第一个进门的是他的太太。

她裹着一条柔软的长袍，一缕银发从头巾里散落下来，垂在了鬓角处。这头巾是她晚上戴着睡觉的，现在还没有摘下来。她尽量表现出一副兴高采烈的样子。

“啊，你真是一天比一天精神了呢！我可一眼就看出来了。”她

说道，“佩里小姐告诉我说你昨晚又睡得很棒。”

他嘲弄地哼了一声，听起来好像对佩里小姐很有意见，为了表达得更清楚一点，他又说了一句：“她确实跟往常一样睡得不错。”

不过太太还是微笑着说：“发脾气是个好征兆，说明你是在逐渐康复呢。”

“哦，是在恢复，可不是嘛！”

“千真万确！”她大声说道，“瞧，维吉尔，你现在就是个好人了——虽说体力还没恢复，这很正常，要不了多久你就会完全康复的。再过几个礼拜你就能下地走路了。”

“哦，是吗？”

“当然了！”她轻快地笑起来，走到房间中央的桌子旁，把他的玻璃杯稍稍移动了一下，又把一本书翻过来，另一面朝上放好。接下来好一会儿她都一直在做着类似的无用功，乍一看像是在把东西摆放整齐，其实毫无意义。“当然了，”她心不在焉地又重复了一遍，“你会跟以前一样健康强壮，兴许会更健康更强壮呢。”她停顿了一会儿，也不看他，接着高兴地说道：“这样你就能到处转转，找点真正有意义的事来做了。”

某个重要的话题此刻正浮出水面，虽然她以一种故作轻松的口吻说了这句话，可她说最后几个字时发出的轻微颤音出卖了她。她还是一副正在忙着整理桌子的样子，也没转身看她丈夫一眼——也许正是因为结婚这么多年，就算不看他，她也知道他现在是什么表情，所以她才想着，能不看就不看。此时他正死死地盯着她，有点扭曲的嘴唇不停地翕动着，一副病人情绪激动时的痛苦表情。

“原来是这样，” he说道，“原来你在暗示那件事。”

“暗示？”亚当斯太太看起来像是吃了一惊，但还是宽容地说道，“噢，维吉尔，我可没有暗示什么。”

“那你叫我‘找点真正有意义的事来做’是什么意思？”他不依不饶地问道，“这不是暗示是什么？”

亚当斯太太转过身来面朝着丈夫，走到床边，本想去握他的手，可他先一步快速地把手移开了。

“你不要这么神经质，”她说道，“当然了，等你好起来，有件事你必须得处理。你可千万不能再回到那个无底洞了。”

“‘无底洞’？原来你是这么叫它的！”尽管还很虚弱，但一腔怒火让他的声音变得尖锐刺耳。见他这副样子，亚当斯太太更加急切地说道：

“总之你就是不能回去了，维吉尔。这对我们大家都不公平，你知道的。”

“那拜托别再老生常谈了！”

她双手紧握，刚才的那种急切突然变成了哀伤的恳求，“维吉尔，你不会再回那洞去的，是吧？”

“这字可真动听啊！”他说，“把一个男人的事业称作是‘洞’！”

“维吉尔，不为我，也得为孩子们想想啊，你就干点别的吧。这是我和孩子们共同的心愿，其实你心底里也知道自己该这么做的，不是吗？要是你已经钻进了某个牛角尖，一意孤行非得回去，那就别告诉我了，我可受不了！”

他抬起头，愤怒地看着她，“你可真会帮助病人康复啊！”刚才她把要说的话都已经说完了，于是就没再说话，只是让他看到自

己眼里的泪水，摇了摇头，然后离开了房间。

现在他一个人躺在那儿，呼吸急促，孱弱的胸腔因情绪激动而快速起伏。“很好！”他沙哑地重复着这个词，愤懑之情，溢于言表。“还真是助人康复的好法子！很好！”沉默了一会儿，他开始低沉地苦笑起来。

“还真是每日的必修课啊！”他又说了一句，看来这是他太太惯用的小把戏了。

第二章

其实亚当斯太太刚才激动的情绪真是发自内心的，只不过她很会控制，从这个房门，穿过窄窄的走廊，来到对面的那个房门，在这短短的两三步里，刚才那种激动的表情已没了踪影。她很是自然地走进女儿漂亮的房间，脸上已毫无悲伤之色。女儿还未穿戴整齐，正坐在梳妆台前对着镜子做各种表情。这是个三面镜，还镶了蓝色的珐琅边框。事实上，在母亲进入房间前她已经摆弄了好一会儿了——手臂摆来摆去，表情各式各样，双手交叉放到脑后，让头向后微仰，这样在镜中的脸显得比较短小；一会儿满脸傲慢，一会儿微笑着面带倦容，一会儿又不屑忍让，个个表情惟妙惟肖。不过，在房门打开的一瞬间，她慌忙作出正在梳妆的样子，双手正忙着打理浓密的棕色头发。

她那双手真是纤纤玉指，漂亮迷人。一位很不友好的女性朋友曾评价说：“那是她所拥有的最好的东西！”当然这话还暗含着与她那惹人注目的双手相比，爱丽丝的智商和人品可就大为逊色了。话虽如此，爱丽丝的其他方面都还是不错的。经常有人夸她“是个标致的姑娘”——这话既表明比起其他方面她长相漂亮，又不至于言过其辞，至少爱丽丝确实漂亮，即使是安静的时候也是如此，不过她生性不喜安静，除了在家里很少能看到她安安静静的时候。某些不怀好意的人说她成天搔首弄姿，这反而使她那双可爱的手更令

人念念不忘了；一般说来，她摆什么手势时，肩膀总会先动一动，甚至连脚也跟着做出某种动作，使手势更加妩媚动人。

她的手势把勃勃生机发挥得恰到好处，不过跟她洋溢着青春活力的脸庞相比，也只能算是个陪衬了。可是有件不幸的事：镇上新来了一位年轻人，没什么才华，却硬是滥竽充数向人描述他看到爱丽丝时的震撼感觉。他本想这么说的：“她顾盼生姿的浅褐色眼眸，还有她面部表情所绽放的迷人光彩，都让人感受到一种超凡脱俗的气质。”不过事实是他把“超凡脱俗”说成了“操凡脱俗”，但让爱丽丝的那群女性朋友们一直铭记于心不时取笑的可不是他的发音，而是她们觉得这更是爱丽丝的不幸。

母亲使出了浑身解数来宽慰爱丽丝，说她“有充足的超凡气质”，绝对比那些嘲笑她的女孩子充足，还说那些女孩子只不过是些吃不到葡萄说葡萄酸的蠢货。爱丽丝虽然得到了母亲的极力捍卫，但不禁有些担忧，害怕她在“外人”面前也会如此为女儿辩护。亚当斯太太发现女儿如此不相信自己的智商，说到最后不禁抽泣起来，而爱丽丝确实常常觉得有必要开导一下母亲。

今天早晨的问候就成了她对母亲的开导，或者说看似恳求之下对母亲的告诫，特别是一想到刚才母亲可能瞥见她对着镜子摆来摆去，爱丽丝就更没好气了。这种担心其实是多余的，因为她装模作样的姿态早被母亲瞥见了无数次，只是她自己不知道而已，至于刚才那一瞥，母亲根本就没在意。

“噢，天哪，妈妈！快进来，把门关上！别这样把门开着，会被人家看见的，求你了！”

“不会被人看见的，”虽然这么说，亚当斯太太还是把门关上

了，“佩里小姐下楼去了，况且……”

“妈妈，我刚才听见你在爸爸房里，”说这话的时候，爱丽丝依旧一副埋怨的语气，“我听见你们说话了。我觉得你不该惹可怜的老爸生气——特别是他现在这个状况。”

亚当斯太太在床边坐了下来。“他现在正一天天好起来，”她平静地说道，“他已经恢复得差不多了。医生这么说，佩里小姐也这么说，要是不趁现在把他的思想纠正过来，那就永远别想纠正了。他要是能出门，第一件事就是回那个无底洞去——等着瞧吧！他一回去就会安于现状，到那时可就太晚了，我们再也别想让他离开那儿了。”

“呃，不管怎么说，我觉得你可以巧妙地跟他提这件事。”

“这我当然试过，”母亲叹息道，“不过对他没什么用。爱丽丝，我比你更了解他。”

“有件事我还真搞不懂你们，”爱丽丝直言不讳地问道，“结婚前人们能为爱人做任何事，怎么结了婚就都变了呢？你和爸爸年轻订婚时，他肯定对你千依百顺的，你那时肯定知道如何管住他，可为什么现在不试试老办法呢？”

亚当斯太太又叹了口气，微微笑了笑，没说什么，可爱丽丝继续追问道：“可是，这是为什么呢？为什么你就不能像谈恋爱那会儿一样让他照你说的做？不管怎样你好歹试一试啊，妈妈，不要总这样唠叨他。”

“‘唠叨他’？”亚当斯太太说道，语气甚是悲伤，“爱丽丝，在你看来我尽我所能为你做的这一切就只是这样吗？”

“不要伤心，我没别的意思。”爱丽丝很轻巧地消除了母亲的悲

伤，“你为什么不回答我的问题呢？对爸爸多使点妙招又能怎样？为什么你就不能像年轻的时候，还没结婚的时候那样跟爸爸相处呢？我一直不明白为什么人们就是做不到这一点呢。”

“也许有一天你会明白的，”母亲温和地说道，“等到你结婚 25 年了，也许你就明白了。”

“你一直在回避，为什么不正面回答我的问题呢？”

“爱丽丝，因为有些事跟年轻人说不明白。”

“你是说，因我们太年轻听不明白？我可不这么想。一个 22 岁的女孩子多少还是有点智商的吧？有智商就表明有理解的能力，没错吧？我可不想等到结婚 25 年以后再去理解为什么你不能对爸爸使点妙招这个问题。”

“在那之前你是会明白些东西，”亚当斯太太声音有些发颤，“你会明白有时候你真的很让我伤心。年轻人即便是聪明，也不是什么都理解得了的，时候到了你自然就会知道你刚才问的那个问题的答案了，也就没必要再问了。你不了解你父亲，爱丽丝，你不知道，一旦他铁了心要走这条路，你想让他改变有多难。”

爱丽丝站了起来，开始套上裙子。“好吧，但我觉得吵架绝对不能改变一个人。”她咕哝道，“我自己还是认为好言相劝才会事半功倍。”

“好言相劝！”母亲重复道，不过语气有些嘲讽、悲伤，“没错，一度我也这么认为呢！可一点用都没有，就是这样。”

“妈妈，也许你把‘好言’这部分给漏掉了。”

现在才刚过 7 点，亚当斯太太的泪水又一次涌出来安慰她了。“爱丽丝，我早猜到你会这么说，你从来不会放过任何机会。”她轻